

申請編號：

## 弘光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生活助學金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部別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制別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系科 班級	系科 年 班	身 份 證 號				
聯絡 電話	住宿地址							
<b>申 請 說 明</b>								
<p>一、申請資格：</p> <p><input type="checkbox"/>具有 111 年度低收入戶證明之學生(請附證明)。</p> <p><input type="checkbox"/>具有 111 年度中低收入戶證明之學生(請附證明)。</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 110 學年度教育部弱勢助學計畫申請資格第____ 級之學生。(請附證明)</p> <p><input type="checkbox"/>具有原住民資格之學生(請提供戶籍謄本資料證明)。</p> <p><input type="checkbox"/>具有 111 年度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證明之學生(請附證明)。</p> <p>二、請填寫家庭概況(簡述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請紀錄：<input type="checkbox"/>首次申請； _____ 學期曾經申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學生簽名：_____ LineID：_____ (加入群組用)</p>								
<b>匯 款 方 式</b>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郵局帳戶	郵局 局號					郵局 帳號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銀行帳戶	銀行_____分行							
說 明	<p>1. 生活助學金直接匯款至學生本人帳戶，務請詳實填寫個人金融機構帳號，初次申請檢附存摺影本，以利生活助學金匯款作業。</p> <p>2. 申請生活助學金悉依「弘光科技大學生活助學金實施辦法」辦理。</p> <p>3. 本助學金是由學校安排服務學習時數，若有在學校工讀、校外打工、課業繁重及尚在實習同學請衡量是否能按月依時完成服務學習時數後再提出申請。</p> <p>4. 獲准學生核領生活助學金 1 個月 6000 元，應履行生活服務學習 1 個月 30 小時。</p> <p>5.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當您填寫此表時，即視為您(或已被當事人授權)已事先閱讀並同意「弘光科技大學個人資料與管理專屬網」(<a href="http://ilc.hk.edu.tw/web/pims/">http://ilc.hk.edu.tw/web/pims/</a>)之「弘光科技大學隱私權政策聲明」全部內容。</p>							
導師	承辦人	生住組長	學務長					

收件時間：